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5 公司概覽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3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44 合併損益表

45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6 合併財務狀況表

48 合併權益變動表

51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5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執行董事

任晉生先生*(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唐任宏先生
萬玉山先生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江北新區分行
中國江蘇省
南京市浦口區
夢澤路33號2幢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解放路支行
中國江蘇省
南京市秦淮區
解放路53號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法律顧問

天元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3樓
3304-3309室

公司網站

:// . i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新界沙田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20E號樓7樓703室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
南京市玄武區
玄武大道699-18號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09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或「**期間**」)，本集團錄得以下未經審核的財務業績：

收入雨　忖熒診蔬氳捭槎力蒂럳叼裍≒

公司概覽

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一家創新與研發驅動的製藥公司，擁有研發、生產及專業化營銷能力。本集團重點聚焦腫瘤、神經系統、自身免疫及抗感染領域，同時積極前瞻性佈局未來有重大臨床需求的疾病領域，致力於實現「讓患者早日用上更有效藥物」的企業使命。

在聚焦領域內，本集團有七款創新藥獲批上市銷售。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4種產品進入100多個政府機構或權威專業學會發佈的指南和路徑，超過40個產品被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NRDL**」)。

本集團高度重視創新藥研發能力的構建，在上海、南京、北京、波士頓和香港分別設有研發創新中心，並建設有神經與腫瘤藥物研發全國重點實驗室。本集團的研發系統實現了從藥物發現、臨床前開發、臨床試驗、註冊全流程覆蓋，並擁有蛋白質工程、多抗／TCE、ADC、AI輔助分子生成、蛋白降解等領先平台。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研發人員約880人(其中博士約160人，碩士約460人)。

本集團擁有覆蓋全國的營銷網絡和領先的商業化能力，將持續加強營銷專業化能力，提高藥品覆蓋及可及性。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腫瘤、神經科學、自免及綜合、零售基層四大營銷事業部及其他支持部門共有人員約3,900名，遍佈中國32個省、市及自治區，產品覆蓋全國超3,000家三級醫院，約17,000家其他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超過200家大型的全國性或區域性連鎖藥店。

本集團建設符合國際標準的生產設施和質量管理體系，持續提升藥品生產能力。已投入使用的六個藥品生產基地，均符合中國GMP要求，部分生產線已通過了歐盟GMP認證或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檢查。

本集團以自主研發及協同創新雙輪驅動，與海內外多家創新企業、科研院所、臨床中心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就合作研發、成果轉讓等探索多種協同模式，不斷發掘患者亟需且有巨大市場潛力的產品。本集團建立了科學顧問委員會(SAB)，匯集十多名腫瘤、神經系統、自身免疫等領域的全球領先科學家，發揮其專業能力及行業經驗，為本集團的早期藥物發現及臨床開發提供科學建議，探索和創造前所未有的治療手段。

主要產品

腫瘤領域產品	
恩度 ENDOSTAR	恩度（重組人血管內皮抑制素注射液）
恩維達	恩維達（恩沃利單抗注射液）
科賽拉	科賽拉（注射用鹽酸曲拉西利）
	恩立妥（西妥昔單抗β注射液）

神經系統領域產品	
先必新	先必新（依達拉奉右莰醇注射用濃溶液）

自身免疫領域產品	
Iremod	耳仙楈卽侗旨k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2024年上半年，醫藥行業發展展現出複雜而多變的態勢。2024年6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的《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2024年重點工作任務》，聚焦醫保、醫療、醫藥協同發展和治理，提出了包括推進藥品和醫用耗材集中帶量採購提質擴面等多項重點任務。2024年7月5日，國務院常務會議審議通過《全鏈條支持創新藥發展實施方案》，從研發、審評審批、准入、支付、投融資等全方位支持創新藥研發，強化市場信心。在持續的政策引導和技術創新的雙重推動下，醫藥企業在增加研發項目數量的同時不斷提高研發效率和研發質量。伴隨著中國醫藥行業結構轉型升級，創新藥佔比逐步提升。中國藥企國際合作的步伐明顯加快，創新藥海外授權交易顯著增加。未來擁有更高價值的創新藥和合規高效商業化能力的創新藥企業將不斷獲得可持續的、高質量的發展。

業務回顧

創新藥產品持續上市，為本集團帶來長期健康增長動力。截至本報告日期，已進入商業化階段的創新藥擴充至七款(恩度®、艾得辛®、先必新®、恩維達®、科賽拉®、先諾欣®、恩立妥®)，新增一款創新藥恩立妥®獲批上市，新增兩款創新藥恩澤舒®、科唯可®新藥上市申請(「NDA」)獲受理。

基於未滿足的臨床需求，高效推進創新藥研發管線。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擁有創新藥研發管線超60項，新增新藥臨床試驗申請(「IND」)獲批八項[1]，達成FPI/FIH六項[2]，LPI兩項[3]。

本集團不斷提升生產能力及效率，構建全球供應鏈的堅實保障。

江蘇先盛生物醫藥有限公司(原料藥生產基地)從立項到竣工僅用時12個月，遠超行業平均水準，現已具備生產條件，正在快速推進重點品種的生產轉移和工藝驗證。

2024年4月，先聲藥業有限公司新增樂德奇拜單抗注射液(規格：150 mg(1 mL)／瓶)生產許可證B證獲得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里程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研藥物及業務營運方面取得多項進展，包括下列主要里程碑及成就：

2024年3月15日	恩澤舒®（注射用蘇維西塔單抗）新藥上市申請獲NMPA受理，適應症為蘇維西塔單抗聯合化療用於含鉑化療治療失敗的復發性卵巢癌、輸卵管癌或原發性腹膜癌的治療。
2024年5月20日	本集團與I iaPa a ia L .（「Idorsia」）合作的失眠症藥物科唯可®（鹽酸達利雷生片）獲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簽發的藥品／製品註冊證明書，准許「QUVIVIQ TABLETS 50MG」及「QUVIVIQ TABLETS 25MG」在香港銷售、要約出售、分發及管有。
2024年6月18日	本集團與邁博藥業有限公司合作的恩立妥®（西妥昔單抗β注射液）獲NMPA批准在中國上市，適應症為與FOLFIRI方案聯合用於一線治療RAS/BRAF基因野生型的轉移性結直腸癌（「mCRC」）。

於報告期間後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又達成以下里程碑：

2024年7月8日	本集團創新藥先諾欣®（先諾特韋片／利托那韋片組合包裝）通過NMPA審評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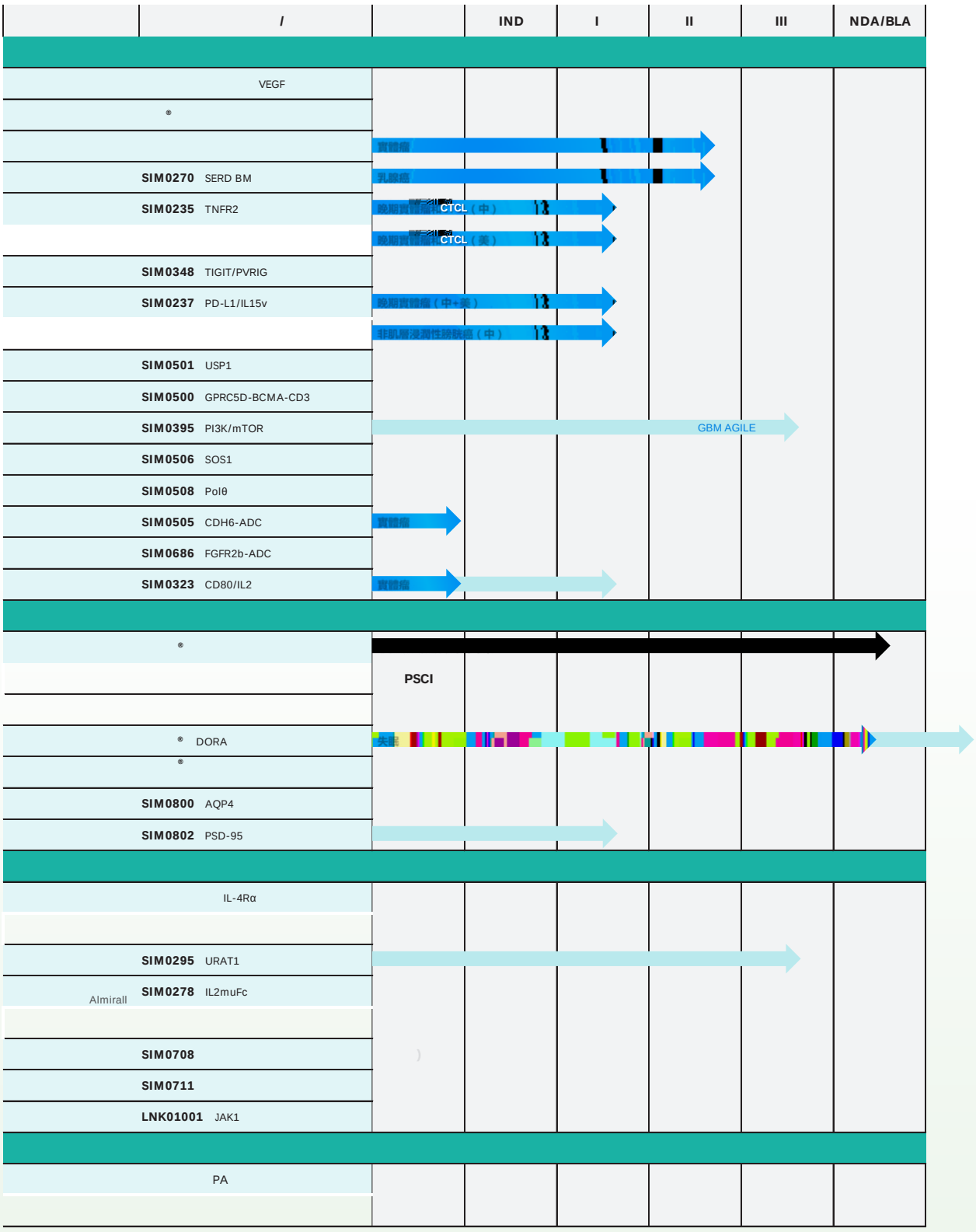
/
IND
I
II
III
NDA/BLA
VEGF
SIM0270 SERD BM
SIM0235 TNFR2
CTCL（中）
CTCL（美）
SIM0348 TIGIT/PVRIG
SIM0237 PD-L1/IL15v
晚期實體瘤（中+美）
SIM0501 USP1
SIM0500 GPRC5D-BCMA-CD3
SIM0395 PI3K/mTOR
GBM AGILE
SIM0506 SOS1
SIM0508 Polθ
SIM0505 CDH6-ADC
SIM0686 FGFR2b-ADC
SIM0323 CD80/IL2
PSCI
DORA
SIM0800 AQP4
SIM0802 PSD-95
IL-4Rα
SIM0295 URAT1
SIM0278 IL2muFc
Almirall
SIM0708
SIM0711
LNK01001 JAK1
PA

處於商業化階段的創新藥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商業化創新藥組合成功拓展至七款，涵蓋腫瘤、神經系統、自身免疫、抗感染多個疾病領域，擁有巨大的市場潛力和協同效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創新藥業務收入約人民幣22.03億元，佔總收入的70.7%。

腫瘤領域產品

恩度（重組人血管內皮抑制素注射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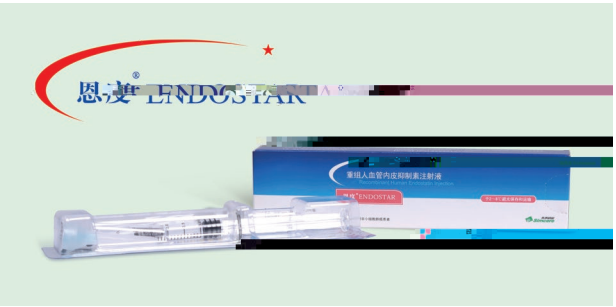

是中國第一個抗血管生成靶向藥及全球唯一獲准銷售的內皮抑制素。恩度 自2017年起被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被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衛健委**」)、中華醫學會及中國臨床腫瘤學會(「CSCO」)發佈的多項腫瘤臨床實踐指南推薦為晚期非小細胞肺癌(「NSCLC」)患者的一線治療藥物，並進入鼻咽癌、黑色素瘤、食管癌、骨肉瘤等多項指南推薦。同時，本集團正積極探索該產品在惡性胸腹腔積液的新適應症。

2024年1月，中國抗癌協會發佈《肺癌合併惡性胸腔積液診療專家共識》，恩度 首次進入該共識，獲專家推薦用於肺癌合併惡性胸腔積液治療。

2024年5月，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在芝加哥舉行，重組人血管內皮抑制素有4項研究入選本次會議，包括1項口頭報告、1項壁報展示、2項線上發表，研究成果涵蓋鼻咽癌、黑色素瘤等領域。

恩維達（恩沃利單抗注射液）

恩維達 是全球首個上市的通過皮下注射給藥的PD-(L)1抗體，其獨特的注射給藥方式區別於目前已上市的其他PD-(L)1產品，具有給藥時間短、安全性良好等差異化優勢。本集團於2020年3月30日與思路迪（北京）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江蘇康寧傑瑞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就恩沃利單抗簽訂了一份三方合作協議。上述協議為本集團提供了恩沃利單抗於中國大陸所有腫瘤適應症的獨家市場推廣權及對外許可或轉讓下的優先受讓權。

2024年3月，在2024年歐洲肺癌大會(ELCC)上，一項恩維達 聯合重組人血管內皮抑制素及化療一線治療驅動基因陰性晚期非小細胞肺癌(NSCLC)的II期臨床研究成果亮相，該治療方案良好的療效和可控的安全性，值得在廣泛人群中進一步研究。

2024年5月，在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恩維達 有9項研究入選本次會議，包括4項壁報展示、5項線上發表。研究成果涵蓋膽道癌、肝癌、直腸癌、子宮內膜癌、食管鱗狀細胞癌、胃／胃食管交界處腺癌等領域。

科賽拉（注射用鹽酸曲拉西利）

一種高效、選擇性、可逆的細胞週期蛋白依賴性激酶4和6（CDK4/6）抑制劑。是全球首個在化療前給藥，擁有全系骨髓保護作用的F - in - a 創新藥物。2020年8月，本集團與G1 T a i , h .（「**G1公司**」）訂立獨家許可協議，以在大中華區進行科賽拉 的開發及商業化。2021年2月13日，科賽拉 獲FDA批准上市。2022年7月12日，科賽拉 獲NMPA批准在中國附條件上市。2023年4月28日，本集團已取得科賽拉 銷售里程碑的完整權益。2023年12月20日，科賽拉 地產化申請獲NMPA批准，可由本集團位於海南省海口市的生產企業生產，進一步提升其對中國腫瘤患者的可及性。目前，該產品已獲美國國立綜合癌症網絡(NCCN)、CSCO等重要相關指南推薦。

2024年1月，科賽拉 100 r 新增規格補充申請已獲受理，未來有望更進一步方便醫生和患者的臨床用藥選擇。

2024年4月，《CSCO小細胞肺癌診療指南（2024版）》正式發佈。指南更新了廣泛期小細胞肺癌(ES-SCLC)的一線治療推薦，科賽拉 由 II 級推薦、2A類證據修改為I級推薦、1A類證據；復發小細胞肺癌二線治療推薦，科賽拉 由2A類證據修改為1A類證據。

恩立妥（西妥昔單抗β注射液）

是一種重組抗表皮生長因子受體(「**EGFR**」)嵌合單克隆抗體，與FOLFIRI聯合用於一線治療RAS/BRAF基因野生型的轉移性結直腸癌(「**mCRC**」)。恩立妥 採用特定表達工藝製備，有效避免了導致超敏反應的糖基化修飾。2024年6月18日，恩立妥 獲批准在中國上市，是首個獲NMPA批准用於 CRC一線治療的自主知識產權國產EGFR單克隆抗體創新藥。恩立妥 的成功上市，將為中國 CRC患者帶來高品質且可負擔的生物靶向治療藥物。

神經系統領域產品

先必新（依達拉奉右莰醇注射用濃溶液）

是本集團研發的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一類創新藥，用於治療急性缺血性腦卒中(AIS)。先必新 於2020年7月在中國獲批上市，2020年12月起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國際權威醫學期刊《STROKE》發表的先必新 III期關鍵性臨床TASTE研究結果顯示：先必新 可顯著提升患者治療後90天的 RS評分在0-1分的患者比例(即減少因腦卒中致殘的患者比例)。先必新 已獲《中國腦血管病臨床管理指南》(唯一IIa類推薦，B級證據)、《急性腦梗死缺血半暗帶臨床評估和治療中國專家共識》、《腦卒中防治體系建設指導規範》等多個指南、共識推薦，多項相關研究入選歐洲卒中大會(ESOC)、美國心臟協會(AHA)高血壓理事會科學會議、世界神經病學大會(WCN)。

> 2024年5月，TASTE和TASTE-SL研究的事後分析結果在第十屆歐洲卒中組織會議上正式公佈，結果顯示無論依達拉奉右莰醇注射液還是舌下片，依達拉奉右莰醇均可顯著改善大動脈粥樣硬化型(LAA)卒中的神經功能結局。

Iremod
艾得辛
艾 拉 莫 德 片
艾得辛
25mg×14片

抗感染領域產品

先諾欣（先諾特韋片／利托那韋片組合包裝）

我國首款獲批的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國產

處於NDA／關鍵臨床階段的候選藥物

先必新®舌下片

先必新® 舌下片是本集團與南京寧丹新藥技術有限公司合作開發的創新藥，是一種經舌下黏膜吸收的固體製劑，所含依達拉奉和右莰醇可在舌下迅速崩解，通過舌下靜脈叢吸收進入血液，其主要藥理作用為抗炎和清除自由基，從而最大限度地減少AIS引發的級聯損傷，保護腦細胞。獨特的劑型有望增加卒中治療方式的靈活性。先必新® 舌下片未來有望與本公司已上市的先必新®（依達拉奉右莰醇注射用濃溶液）組成序貫療法，利於患者獲得完整療程。同時，舌下片不受醫療場所條件限制，也更適於拓展其他神經系統疾病適應症。

2024年2月19日，《美國醫學會雜誌：神經病學》(JAMA NEUROLOGY，影響因子：29.0)在線發表了先必新® 舌下片治療急性缺血性腦卒中多中心、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III期臨床研究(TASTE-SL研究)的主要結果。結果顯示，先必新® 舌下片顯著改善AIS患者治療後神經功能恢復及獨立生活能力。

2024年8月29日，先必新® 舌下片獲FDA突破性療法認定(「**BTD**」)，用於治療AIS。此次先必新® 舌下片獲FDA授予BTD，將有利於獲得FDA在先必新® 舌下片臨床開發過程中的指導，加速海外臨床開發進程，也有望通過優先審評大幅縮短產品上市審評的時間。

恩澤舒®(注射用蘇維西塔單抗)

是本集團與A i n , l h .(現併入P i O n , l h)合作的新一代重組人源化抗血管內皮生長因子(抗VEGF)兔源單克隆抗體。臨床前研究顯示，在多個腫瘤模型中蘇維西塔單抗比同劑量下的貝伐珠單抗具有更強的親和性和抑瘤效果。

2024年1月3日，SCORES研究達到主要研究終點。初步結果顯示：對比安慰劑組，試驗組PFS改善具有統計學意義和臨床意義；試驗組顯示出OS獲益的趨勢；安全性可控，未發現新的安全性信號。

2024年3月15日，恩澤舒® 新藥上市申請獲NMPA受理，適應症為蘇維西塔單抗聯合化療用於含鉑化療治療失敗的復發性卵巢癌、輸卵管癌或原發性腹膜癌的治療。

2024年6月2日，SCORES研究最新數據於2024美國臨床腫瘤學會(「**ASCO**」)年會上口頭報告。本次公佈研究數據表明：(1)經BIRC評估，蘇維西塔組對比安慰劑組顯著延長了無進展生存期；在所有預先設定的亞組中，療效分析均呈現陽性結果，PFS均顯著獲益；(2)在包括既往使用過VEGF和／或PARP抑制劑的人群中，蘇維西塔單抗聯合化療均可顯著延長患者PFS；(3)蘇維西塔單抗組較對照組呈現出OS獲益趨勢；(4) BIRC和研究者評估的疾病控制率(「**DCR**」)、緩解持續時間(「**DOR**」)也呈現出一致的獲益；及(5)聯用化療總體安全性良好，對比同機制藥物無新的安全性信號。

科唯可®(鹽酸達利雷生片)

是本集團與I ia合作的失眠症藥物，是一種雙重食慾素受體拮抗劑(「**DORA**」)，可阻斷促進覺醒的食慾素神經肽(食慾素A和食慾素B)與其受體結合，與一般通過鎮靜大腦來促進睡眠不同，科唯可® 僅阻斷食慾素神經肽對食慾素受體的啟動。因此，科唯可® 減少喚醒驅動，誘導睡眠發生，而不改變睡眠結構。科唯可® 已獲得長達12個月持續治療的臨床數據，結果支持科唯可® 可以長期用藥。科唯可® 除可改善慢性失眠障礙成年人群的夜間睡眠外，還可改善患者的日間功能，是唯一一款獲得歐洲藥品監督管理局(EMA)批准的改善日間功能的DORA類失眠藥物。目前，科唯可® 已於美國、英國、義大利、德國、瑞士、加拿大獲批上市。

2024年3月15日，科唯可® III期臨床研究完成全部205例患者入組(LPI)。

2024年7月16日，科唯可® 新藥上市申請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受理。

LNK01001 (JAK1)[5]

LNK01001是一款高選擇性JAK1抑制劑，此前已完戎提針對類風濕關節炎(RA)、強直性脊柱炎(AS)和特應性皮炎(AD)患者的3項II期臨床研究，均戎弐達到其相應的主要和次要臨床終點，且未觀察到主要心血管不良事件、血栓、嚴重感染或惡性腫瘤形戎等已獲批的JAK抑制劑所表現出來的相關不良反應。2022年3月18日，本集團與淩科藥業(杭州)有限公司(「**淩科藥業**」)簽署合作協議，本集團獲得LNK01001在中國境內針對類風濕關節炎和強直性脊柱炎適應症的獨家商業化權益並負責上市後推廣。

瑪氘諾沙韋(PA)[6]

是一種抗流感的聚合酶酸性蛋白(PA)抑制劑。臨床前研究顯示，瑪氘諾沙韋具有無中數神經系統副作用、口服吸收不受食物影響、更高安全劑量等優勢。瑪氘諾沙韋全程口服劑量僅為「一粒」，並可在24小時內阻斷流感病毒複製，未來有望為廣大患者(包括兒童患者)帶來極大便利。

2024年2月21日，瑪氘諾沙韋兒童顆粒已獲得臨床批件，正在開展III期臨床試驗。

2024年4月1日，瑪氘諾沙韋兒童顆粒生物利用度(BA)橋接完戎全部患者入組(LPI)。

樂德奇拜單抗(IL-4Rα)[7]

樂德奇拜單抗是靶向IL-4Rα (IL-4Rα是IL-4受體和IL-13受體的共同亞基)的全人源單抗。樂德奇拜單抗與IL-4Rα結合可以有效阻斷IL-4和IL-13功能，進而阻斷T 2型炎症通路，從而達到有效治療特應性皮炎及哮喘等T 2相關炎症性疾病的目的。

2024年7月8日，樂德奇拜單抗戎人及青少年特應性皮炎III期臨床研究達戎FPI。

2024年7月23日，樂德奇拜單抗戎人及青少年哮喘III期臨床研究達戎FPI。

---

5 為商業化權益品種

6 為商業化權益品種

7 英文通用名Ra ر i a

處於I/II期臨床階段的候選藥物

SIM0270 (SERD)

是一款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具有透過血腦屏障特性的第二代口服選擇性雌激素受體降解劑(「**SERD**」)。SIM0270在體內模型上的藥效顯著優於已上市的肌肉注射SERD產品氟維司群，與臨床試驗階段領先的化合物藥效相當，且體現了顯著優於競爭化合物的腦血比，並在乳腺癌腦原位模型上顯示了遠優於氟維司群的抑瘤效果，且有望用於治療乳腺癌腦轉移。截至本報告日期，SIM0270 I期臨床試驗推進順利，已完成安全性及有效性劑量探索及優化，在已經確定的PP2D劑量下完成單藥及聯合治療有效性和安全性概念驗證，累計招募患者超200例。

2024年7月7日，本集團已向CDE遞交SIM0270 III期臨床試驗啓動前會議(P -III)申請。

SIM0235(人源化TNFR2單克隆抗體)

是一款本集團自主研發的腫瘤免疫全新靶點、人免疫球蛋白G1(「**IgG1**」)型人源化抗腫瘤壞死因子2型受體(「**TNFR2**」)單克隆抗體，臨床前藥效模型展現出顯著的單藥藥效以及同PD-1聯用的潛力和優越的安全性。此外，SIM0235還能夠特異性識別表達在腫瘤細胞表面的TNFR2，通過抗體F 端介導的效應功能直接殺傷高表達TNFR2的腫瘤細胞。

SIM0237(PD-L1/IL15v雙特異性抗體)

是基於本集團自有蛋白質工程技術平台自主開發的一種抗PD-L1單抗與IL-15/IL15Rα i融合蛋白，可通過結合PD-L1，阻斷PD1/PD-L1免疫抑制通路，同時通過IL-15啟動免疫系統，從而起到了解除免疫抑制和啟動免疫系統的雙重協同作用，發揮抗腫瘤作用。臨床前研究顯示，SIM0237在小鼠腫瘤模型中藥效優於PD-L1單藥和IL-15單藥，有較高的臨床開發潛力。

2024年1月23日，SIM0237用於非肌層浸潤性膀胱癌患者達成FPI。

SIM0501(USP1小分子抑制劑)

是本集團自主研發、擁有全球知識產權的可口服、非共價、高選擇性泛素特異性肽酶1(「USP1」)小分子抑制劑。在臨床前體外和體內藥理研究中，SIM0501單藥或與PARP 聯合，均對HRD腫瘤有顯著的抗增殖活性，顯示出較高的臨床開發潛力。

2024年1月10日，SIM0501片獲NMPA簽發的藥物臨床試驗批准通知書，獲准SIM0501片單藥在晚期惡性實體瘤中開展臨床試驗。

2024年3月19日，上述臨床試驗弋右紅竺辛欉鶇臭曙鸕滲皆穡展誺斬見逭暮眨籤油性寧，裄寧力舍挋右箷和體試。

SIM0395 (Paxalisib)

是一款可透過血腦屏障的PI3K/ TOR通路抑制劑。一項II期臨床研究顯示，Pa ai i 在MGMT非甲基化的膠質母細胞瘤患者中展現出令人鼓舞的臨床療效信號。2018年Pa ai i 被FDA授予GBM孤兒藥認定，2020年獲FDA快速通道認定、瀰漫性內生型橋腦膠質瘤(DIPG)罕見兒童疾病和孤兒藥認定。2021年3月，本集團與Ka a簽署獨家許可協議，引進SIM0395在大中華地區所有適應症的開發和商業化權益。

2024年7月10日，Ka a公佈Pa ai i 對比標準治療(SOC)用於膠質母細胞瘤的關鍵III期臨床試驗(GAM-AGILE研究)頂綫結果，並計劃於2024年下半年向FDA發起溝通。

SIM0278 (IL2 mu Fc)

是基於本集團自有蛋白質工程技術平台開發的一種調節性T細胞(「**Treg**」)偏好型IL2突變的F 融合蛋白(IL2 F)，通過引入相關突變，降低了SIM0278與效應T細胞的親和力，同時保留與T 細胞的高親和力，進而提高T 細胞的選擇性。2022年9月28日，本集團與國際生物製藥公司A a S.A.(「**Almirall**」)訂立授權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授予A a 在大中華以外地區開發和商業化SIM0278的獨家權益，並保留該產品在大中華地區的所有權益。

SIM0800 (AQP4)

是基於諾貝爾獎成果水通道學說開發出的一種水通道蛋白4 (AQP4)抑制劑，作為腦水腫領域全新作用機制的[illegible]子F - a 2012

[illegible]

畢做售極通砌的鑭有做鯕烘＆鯕的＆鯕。**INDs**扑敏髫霖有鴉霖廄艱褻牧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SIM0506(SOS1小分子抑制劑)

是本集團自主研發、擁有全球知識產權的高效、高選擇性的SOS1抑制劑，用以治療多種實體瘤。臨床前研究顯示SIM0506展示出 a n -KRAS抑制活性，聯用後協同效果顯著，安全耐受，起效劑量低並展示良好的抑瘤效果。

2024年4月26日，SIM0506膠囊IND已獲NMPA批准，擬在KRAS通路突變的晚期實體瘤中開展臨床試驗。

SIM0508(Pol θ 小分子抑製劑)

P θ是一種DNA聚合酶，其介導MMEJ修復通路是DNA雙鏈斷裂修復的重要途徑之一。

2024年8月22日，SIM0508於中國的IND申請已獲NMPA批准，擬開展用於晚期實體瘤的臨床試驗。

2024年8月29日，SIM0508於美國的IND申請已獲FDA批准，擬開展用於晚期實體瘤的臨床試驗。

SIM0505 (CDH6-ADC)

CDH6是位於上皮細胞基底外側膜並介導鈣依賴性細胞-細胞黏附的一種II型經典鈣黏蛋白，又稱K-鈣黏蛋白。該款ADC擬開發用於治療卵巢癌和腎癌等惡性腫瘤，本集團計劃於2024年底和2025年上半年分別向NMPA和FDA遞交IND申請。

SIM0686 (FGFR2b-ADC)

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受體(FGFR)是成纖維細胞生長因子(FGF)的跨膜酪氨酸激酶受體，目前已知主要有FGFR1、FGFR2、FGFR3和FGFR4四種亞型。該款ADC擬開發用於治療胃癌和肺癌等晚期惡性腫瘤，本集團計劃於2025年上半年向NMPA和FDA遞交IND申請。

SIM0323 (CD80/IL2)

是本集團與GI | n ai n 公司合作開發的一款R i n - a CD80/IL-2雙功能融合蛋白，臨床前藥效模型展現出顯著的單藥療效以及同PD-1、化療藥物等聯用的潛力。2021年，合作方分別獲得韓國食品藥品管理局和FDA臨床試驗的批准，開展該藥的I/II 5IFPIYf

仿製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仿製藥註冊申請3項，獲批1項，為富馬酸伏諾拉生片(20 mg)；同時獲批一致性評價申請1項，為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2.5 mg (按$C_{20}H_{25}Cl N_2O_5$計))。

知識產權

本集團同時十分重視推動知識產權保護。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專利申請199項(包含境內外未公開專利申請)，其中發明專利申請193項、實用新型專利申請

研發投入

本集團的研發投入包括研發費用及無形資產獲授特許權利的新增。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研發投入總額約為人民幣6.12億元，較去年20.51D30A025D143C155807D2070A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 經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

為了對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資料進行補充，本集團亦使用經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該指標屬於未經審核性質且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本集團將經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界定為對下列項目作出調整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i)

附註：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乃產生自重新計量本集團於若干私人公司及投資基金、上市股本證券、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

(2) 贖回負債的利息費用指就先聲再明於2024年上半年增資所發行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變動。

(3) 出售於附屬公司權益的收益淨額指於2023年上半年出售本集團於先聲(上海)醫藥有限公司及江蘇博創園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的權益的收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8.63億元，而去年同期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0.82億元，該等變化主要是由於本集團2023年上半年先諾欣 等創新藥品投入較多所致。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約人民幣27.55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0.07億元)，定期存款約人民幣3.02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0.12億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餘額約人民幣10.03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21億元)，其中人民幣9.94億元(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5億元)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結餘中約人民幣10.03億元乃以固定利率計息，而該等貸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0%至2.35%。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乃按總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209.9%(於2023年12月31日：約209.9%)，資產負債率(乃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41.0%(於2023年12月31日：約33.5%)。資產負債率上升主要是由於：(a)本公司的子公司先聲再明(定義見下文)於2024年上半年收到第三方投資者的投資款人民幣9.7億元作為金融負債入賬，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變動計入損益；及( )本集團2024年6月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確認應付股息約人民幣4.01億元。

現時，本集團遵循融資及財政政策以管理其資金來源及避免所涉及的風險。本集團期望通過各種來源組合(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貸款、發行債務證券及股權融資)為本集團的營運及擴張提供資金。本集團將繼續管理其資金來源及避免彭曇燮鷙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質押應收票據約人民幣0.68億元用於開立銀行承兌匯票，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0.24億元用於開立履約保函。於2024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12億元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銀行融資的擔保，有關銀行融資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動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被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中「上市所得款項用途」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2024年1月1日，江蘇先聲生物製藥有限公司(「**先聲生物**」，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江蘇先聲診斷技術有限公司(「**江蘇診斷技術**」)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先聲生物同意收購而江蘇診斷技術同意出售南京百家匯創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百家匯**」)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2,306,500元(「**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已於2024年1月31日完成，自此，南京百家匯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日的公告。

於2024年2月24日，本公司、先聲藥業(山東)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海南先聲藥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海南先聲再明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先聲再明**」，前稱先聲再明醫藥有限公司，於增資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合稱「**先聲再明集團**」)與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二期(有限合夥)、深圳中深新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杏澤興湧新興醫療產業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泉州鼎信中和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稱「**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股東協議及其他相關交易文件。根據增資協議，投資者已有條件同意以現金向先聲再明增資合共人民幣970百萬元，以換取先聲再明合共約11.45%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增資**」)。於增資交割後，先聲再明集團的財務業績繼續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4日的公告。

此外，作為增資的交割前重組的其中一環，先聲再明董事會及股東決議採納僱員激勵計劃，以認可先聲再明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核心僱員於過往及現時的貢獻，並激勵彼等於未來繼續作出貢獻。於2024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以直接或透過員工持股計劃平台認購先聲再明註冊資本的方式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激勵權益(相當於緊隨該認購完成後的先聲再明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5%)，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的公告。於增資完成後且截至本報告日期，激勵權益相當於先聲再明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4.43%。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與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擁有6,41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非常重視招募、培訓及留任優秀僱員，並維持高標準在全球遴選、招聘英才，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僱員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及長期激勵等。本公司全職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將由本公司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參考有關管理職位的主要職責、表現評估結果以及於市場之薪酬水準後釐定。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約為人民幣10.62億元。本集團設立了先聲學院，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包括新僱員的入職培訓、技能培訓，中高層管理人員專業及管理培訓以及全員健康與安全培訓。此外，本集團亦於2021年5月20日採納了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1)激勵現任和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和員工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2)向技能嫻熟且經驗豐富的人員提供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由此吸引、激勵並留住他們，促使其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和業務擴張而奮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內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章節。

展望

本集團將於本財政年度及未來積極踐行「讓患者早日用上更有效藥物」這一企業使命，加強市場佈局，深化與各級醫療機構的合作，同時探索多元化的銷售管道，提升已上市產品的市場份額和可及性，為實現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此外，本集團亦將通過優化研發流程、加強產學研合作，不斷提升研發效率，加強管線梯度，積極開展海外臨床，推進在研管線海外授權，為患者提供更多優質治療方案，為社會健康福祉做出更大貢獻。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以及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管理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1]
任晉生先生[2]	在受控企業中的權益／協同控股人的權益／配偶權益	1,802,238,668	70.85%
唐任宏先生[3]	實益擁有人	1,550,000	
	信託(酌情信託除外)的受益人	2,100,000	
	小計：	3,650,000	0.14%
萬玉山先生[4]	實益擁有人	1,228,333	
	信託(酌情信託除外)的受益人	1,241,667	
	小計：	2,470,000	0.10%
王熙女士[5]	實益擁有人	164,000	
	信託(酌情信託除外)的受益人	246,000	
	配偶權益	1,801,828,668	
	小計：	1,802,238,668	70.85%

附註：

(1) 基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543,785,618股計算。

(2) 任晉生先生連同Sincer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SIG**」)、P&H Holdings Group Ltd.(「**P&H Holdings**」)、Right Wealth Holdings Limited(「**Right Wealth**」)、任用先生、李詩濛女士、任衛東先生、任真女士及彭素琴女士(統稱為「**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持有1,801,828,668股股份，其中包括(i)Artking Holdings Group Limited(「**Artking**」)及Sincere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SPHL**」)(均為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分別直接持有的606,810,031股股份及950,431,689股股份；及(ii)SIG及Fortune Financial Investment Limited(「**FFI**」)(均為任晉生先生控制的公司)分別直接持有的116,259,578股股份及128,327,37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鑒於最終控股股東被視為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項下的一致行動人士，故各最終控股股東均應被視為在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任晉生先生亦被視為(i)在其配偶王熙女士持有的16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在授予王熙女士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所代表的24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唐任宏先生(i)直接持有1,550,000股股份；及(ii)擁有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其的2,10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權益，並因此有權獲得合共2,100,000股的股份(受限於歸屬)。

(4) 萬玉山先生(i)直接持有1,228,333股股份；及(ii)擁有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其的1,241,66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權益，並因此有權獲得合共1,241,667股的股份(受限於歸屬)。

(5) 王熙女士(i)直接持有164,000股股份；(ii)擁有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其的246,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權益，並因此有權獲得合共246,000股的股份(受限於歸屬)；及(iii)被視為於其配偶任晉生先生連同其他最終控股股東(根據收購守則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合共1,801,828,66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1]
彭素琴女士[2][6]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1,801,828,668	70.83%
A in [2][7]	實益擁有人	606,810,03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50,431,689	
	一致行動人士的權益	244,586,948	

(3) 任用先生(為任晉生先生的兒子及李詩濛女士的配偶)為P&H Fa i T 的委託人，通過P&H Fa i T 持有P&H H in 的全部股權。任用先生、李詩濛女士及P&H H in 均為最終控股股東及被視為於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任衛東先生為任晉生先生的兄弟及持有R W a 的全部股權。任衛東先生及R W a 為最終控股股東及被視為於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任真女士為任晉生先生的姊妹。彼為最終控股股東之一及被視為於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彭素琴女士為任用先生的母親。彼為最終控股股東之一及被視為於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A in 直接持有606,810,031股股份及被視為於1,195,018,63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由A in 控制的公司SPHL直接持有的950,431,689股股份；及(ii) SIG及FFI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合共244,586,948股股份，兩家公司均由任晉生先生控制，且根據收購守則被視為與A in 一致行動。任晉生先生為A in 的董事。

(8) S H in 被視為於1,801,828,66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由S H in 控制的公司SPHL直接持有的950,431,689股股份；及(ii)合共851,396,979股股份，其中包括：(a) A in 直接持有的606,810,031股股份，該公司為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 ) SIG及FFI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合共244,586,948股股份，兩家公司均由任晉生先生控制。A in 、SIG及FFI根據收購守則均被視為與S H in 一致行動。任晉生先生為S H in 的董事。

(9) E in 被視為於1,801,828,66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由E in 控制的公司SPHL直接持有的950,431,689股股份；及(ii)合共851,396,979股股份，其中包括：(a) A in 直接持有的606,810,031股股份，該公司為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 ) SIG及FFI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合共244,586,948股股份，兩家公司均由任晉生先生控制。A in 、SIG及FFI根據收購守則均被視為與E in 一致行動。任晉生先生為E in 的董事。

(10) SPHL直接持有950,431,689股股份及被視為於851,396,97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 A in 直接持有的606,810,031股股份，該公司為由最終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ii) SIG及FFI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合共244,586,948股股份，兩家公司均由任晉生先生控制。A in 、SIG及FFI根據收購守則均被視為與SPHL一致行動。任晉生先生為SPHL的董事。

(11) SIG直接持有116,259,578股股份及被視為於1,685,569,09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i)由FFI及南京百家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20,961,370股股份及7,366,000股股份，兩家公司均為由SIG控制的公司，並由任晉生先生最終控制；及(ii) A in 及SPHL直接持有的合共1,557,241,720股股份，兩家公司根據收購守則均被視為與SIG一致行動。任晉生先生為SIG的董事。

(12) FFI直接持有120,961,370股股份並被視為於由SPHL、A in 及SIG直接或間接持有的合共1,680,867,29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全部公司根據收購守則均被視為與FFI一致行動。任晉生先生為FFI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集團於2021年5月20日批准及採納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目的為透過向現有或新加入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i)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ii)吸引、激勵及留住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的人員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而努力。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期為十年。

鑒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經修訂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已於2023年1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已修訂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採納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定義見上市規則)，其已於本公司在2023年6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有關修訂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3月31日、2023年5月25日及2023年6月15日的公告及通函。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於2024年3月21日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按零代價向合共31名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執行董事王熙女士及本集團其餘30名僱員)授出合共3,828,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3,828,000股相關股份)。有關該等授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1日的公告。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於截至2024年1月1日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為262,650,561份及260,500,061份。於報告期間，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股份數目佔報告期間加權平均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15%。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於報告期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的姓名或類別	授予日期	截至授予日期的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附註1)	截至2024年1月1日的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報告期間內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股份在緊接授予獎勵當日前的收市價	股份在緊接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附註2)	獎勵在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以及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 (附註3)	報告期間內歸屬	報告期間內失效 (附註4)	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歸屬日期 (以歸屬條件為準) (附註5)	佔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董事												
唐任宏先生	2021年11月1日	3,000,000	1,000,000	-	8.12港元	-	7.92港元	-	-	1,000,000	附註6	0.0393%
	2022年11月9日	1,650,000	1,100,000	-	11.34港元	-	11.62港元	-	-	1,100,000	附註7	0.0432%
萬玉山先生	2021年11月1日	2,025,000	675,000	-	8.12港元	-	7.92港元	-	-	675,000	附註6	0.0265%
	2022年11月9日	850,000	566,667	-	11.34港元	-	11.62港元	-	-	566,667	附註7	0.0223%
王熙女士	2021年11月1日	492,000	164,000	-	8.12港元	-	7.92港元	-	-	164,000	附註6	0.0064%
	2024年3月21日	82,000	-	82,000	5.30港元	-	5.49港元	-	-	82,000	附註8	0.0032%
其他承授人												
僱員	2021年7月16日	10,937,000	2,188,998	-	12.22港元	-	12.50港元	-	106,000	2,082,998	附註9	0.0819%
	2021年11月1日	3,195,000	856,000	-	8.12港元	-	7.92港元	-	-	856,000	附註6	0.0337%
	2021年12月23日	11,841,000	2,978,000	-	9.12港元	-	9.35港元	-	212,000	2,766,000	附註10	0.1087%
	2022年5月11日	6,810,000	2,612,000	-	7.85港元	-	8.27港元	-	1,682,000	930,000	附註11	0.0366%
	2022年9月28日	14,489,000	7,388,000	-	7.01港元	-	6.72港元	-	634,000	6,754,000	附註12	0.2655%
	2022年11月9日	1,169,000	519,334	-	11.34港元	-	11.62港元	-	-	519,334	附註13	0.0204%
	2023年6月28日	4,378,000	3,754,000	-	7.43港元	-	7.25港元	-	1,622,000	2,132,000	附註14	0.0838%
	2024年3月21日	3,746,000	-	3,746,000	5.30港元	-	5.49港元	-	55,500	3,690,500	附註15	0.1451%
總計	-	64,664,000	23,801,999	3,828,000	-	-	-	-	4,311,500	23,318,499	-	0.9167% (附註16)

附註：

1. 受限制股份單位以零對價形式授予承授人，並已在或將在歸屬時以零對價形式轉讓給承授人。

2. 由於並無有關董事與僱員持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其各自的歸屬時間表僅於報告期內歸屬，故股份緊接他們各自歸屬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並不適用。

3. 為確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而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會計政策以及相應的計量依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1。

4. 在報告期間，並未註銷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5.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前提是，必須達到作為歸屬條件的下列績效指標：

   (i) 當年利潤與當年研發成本的總金額有一定程度的增量；及

   (ii) 本集團人力資源委員會進行的個人績效評估的結果符合各部門的職能及目標。

6. 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2年8月27日、2023年8月27日及2024年8月27日。

7. 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3年11月9日、2024年11月9日及2025年11月9日。

8. 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歸屬日期為2025年3月21日。

9. 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2年7月16日、2023年7月16日及2024年7月16日。

10. 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2年12月23日、2023年12月23日及2024年12月23日。

11. 已授予的1,500,000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3年1月17日、2024年1月17日及2025年1月17日。5,310,000股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3年5月11日、2024年5月11日及2025年5月11日。

12. 13,881,000股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3年9月28日、2024年9月28日及2025年9月28日。528,000股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三次歸屬，每次三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3年5月11日、2024年5月11日及2025年5月11日。80,000股已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分兩次歸屬，每次二分之一，歸屬日期分別為2023年5月11日及2024年5月11日。

13. 已授予的1,015,000

報告期後重大事件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及促進嚴格的企業管治。本集團企業管治原則旨在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強調業務營運在各方面均能貫徹高標準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營運均符合適用法律法規以及增進董事慈槃觸娓炴妁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本集團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新華先生、宋瑞霖先生及汪建國先生。王新華先生為審計委員會的主席，彼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控制系統、監察審計流程、審查及監察本集團的現有及潛在風險，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以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認為該等報表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於本公司在2024年6月1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授出一般授權，以於聯交所購回最多260,976,161股股份(「**購回授權**」)，相當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於聯交所購回合共79,825,000股股份，總代價(不包括開支)為440,685,620港元(「**股份購回**」)，乃由本公司內部資源撥付。截至本報告日期，該等購回股份(即79,825,000股股份)已被註銷。本公司於報告期間購回的股份詳情如下：

股份購回的月份	購回的股份總數	每股股份最高購買價(港元)	每股股份最低購買價(港元)	總代價(不包括開支)(港元)
2024年1月	6,961,000	6.58	5.82	42,583,540
2024年3月	8,021,000	5.49	5.28	43,162,320
2024年4月	34,421,000	5.44	5.07	179,728,360
2024年5月	17,519,000	5.84	5.53	100,067,750
2024年6月	12,903,000	6.20	5.53	75,143,650
總計	**79,825,000**	**–**	**–**	**440,685,620**

股份購回受香港公司條例第257條監管。就購回股份支付的總金額440,685,620港元(人民幣等值401,740,000元)乃悉數從保留利潤支付。

董事會認為，股份購回能展現本公司對其業務前景的信心，並終能為本公司帶來益處及為股東創造價值。此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時擁有的財務資源足以在維持財務狀況穩健的同時進行股份購回。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書「未來眠㠯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於2021年4月15日，董事會決議將用於選定細胞治療在研產品，包括CD19 CART細胞治療(適應症1)、CD19 CART細胞治療(適應症2)、BCMA CART細胞治療及SIM0325的所得款項淨顏银325.62百萬港元重新分配至目前正在開發中的選定腫瘤疾病在研產品，包括科賽拉（小細胞肺癌、轉移性結直腸癌及三陰乳腺癌)、SIM0395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致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44至80頁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4年8月21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n & -ô•g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5)
期內利潤	456,600	2,272,87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稅項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撥回)，除稅	(1,055)	(5,159)
換算公司層面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116)	53,979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229	17,55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58	66,37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56,658	2,339,248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56,658	2,340,059
非控股權益	–	(81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56,658	2,339,248

第52至80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246,969**	2,170,339
無形資產	9	**953,499**	715,786
商譽		**142,474**	142,47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2,520**	52,50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98,277**	98,069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9,724**	188,9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0	**173,024**	174,2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1,111,053**	1,254,331
向一名第三方貸款		**100,096**	100,326
定期存款	15( )	**683**	673
遞延稅項資產		**396,782**	317,002
		5,295,101	5,214,723

11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其他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撥回)	保留利潤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經重列)		3,081,131	182,948	774,388	55,672	(18,896)	3,056,467	7,131,710	16,062	7,147,772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	2,273,684	2,273,684	(811)	2,272,873
其他全面收益		-	-	-	71,534	(5,159)	-	66,375	-	66,375
全面收益總額		-	-	-	71,534	(5,159)	2,273,684	2,340,059	(811)	2,339,24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1( )	-	53,713	-	-	-	-	53,713	-	53,713
歸屬受限制股份	21( )	13,477	(13,477)	-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的權益		-	-	-	-	-	-	-	(15,251)	(15,251)
購買自身股份	21( )	-	-	-	-	-	(49,031)	(49,031)	-	(49,031)
股息分派	21(a)	-	-	-	-	-	(419,218)	(419,218)	-	(419,218)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經重列)		3,094,608	223,184	774,388	127,206	(24,055)	4,861,902	9,057,233	-	9,057,233

第52至80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公允價值
				中國		儲備
	附註	股本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不可撥回)

第52至80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5)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906,396	(71,565)
已付稅項		(43,737)	(10,37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62,659	(81,936)
投資活動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款項		(36,526)	(19,824)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36,547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的所得款項		–	943,520
贖回定期存款的所得款項		10,000	900,000
存放定期存款的款項		(300,000)	–
購買無形資產的款項		(89,223)	(213,258)
投資活動所用的其他現金流量		(22,762)	(258,33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01,964)	1,352,104
融資活動			
新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		996,016	620,000
償還銀行貸款		(1,214,057)	(1,000,301)
購買自身股份的款項		(401,740)	(49,031)
其他金融負債的所得款項		970,000	–
融資活動所用的其他現金流量		(63,686)	(55,03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86,533	(484,3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47,228	785,804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a)	2,007,162	1,658,312
匯率變動的影響		592	2,988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a)	2,754,982	2,447,104

第52至80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1 一般資料

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11月30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且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2 編製基準－*續*

列入中期財務報告作為比較資料的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而是源於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的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分的規定，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未提及核數師強調注意但不至出具保留意見的任何事項，亦未包含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項下之聲明。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修訂本。其中，以下發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相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供應方融資安排*

上述發展對本集團如何編製或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呈列本期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收入分類

按業務線劃分的客戶合同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收入		
藥品銷售	2,955,614	3,062,491
推廣服務收入	130,398	319,204
研發服務收入	27,512	–
	3,113,524	3,381,695

4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a) 收入－*續*

收入分類－續

按業務線劃分的客戶合同收入分類如下：－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5)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3,086,012	3,381,695
隨時間	27,512	-
	3,113,524	3,381,695

(b)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乃根據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定期審核分配予分部資源及評估其表現的內部報告確認。

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根據內部管理職能作出資源分配決策，並將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作為一項綜合業務(而非透過個別業務線或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因此，本集團僅擁有一個營運分部，且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規定，不論實體的組織如何(即使該實體擁有單一可呈報分部)，均需識別及披露有關該實體地理區域的信息。本集團於一個地理位置經營，因為其全部收入主要來自中國，且其近乎所有非流動營運資產及資本支出亦位於／產生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地理資料。

5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收入淨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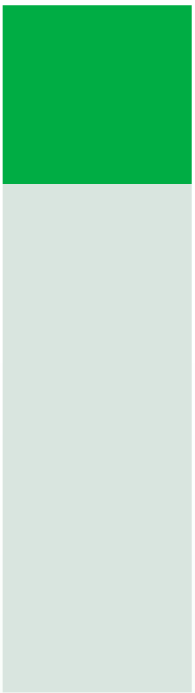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456,60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73,684,000元(經重列))及中期期間2,552,167,209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618,949,497股普通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2,616,722,618**	2,660,376,618
已發行普通股的影響(附註21( ))	**–**	1,028,126
購買自身股份的影響(附註21( ))	**(30,418,363)**	(15,011)
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的影響(附註21( ))	**(34,137,046)**	(42,440,236)
於6月30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2,552,167,209**	2,618,949,497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456,600,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73,684,000元(經重列))及2,552,167,209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629,759,497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於6月30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2,552,167,209**	2,618,949,497
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之影響(附註21( ))	**–**	10,810,000
於6月30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攤薄)	**2,552,167,209**	2,629,759,497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4

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證券（不可撤回）		
－上市股本證券	9,471	10,714
－非上市股本證券	163,553	163,553
	173,024	174,2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上市股本證券(不可撤回)指於美國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發行的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不可撤回)指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私人實體的非上市股權的投資。該等投資從事創新藥品研發。

本集團將該等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撤回)，因為該等投資是為戰略目的而持有。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未就該等投資收到任何股息。

上述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分析於附註24披露。

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11,918	159,540
－非上市投資	477,197	563,077
－投資基金的非上市單位	521,938	531,714
	1,111,053	1,254,331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結餘指在澳大利亞及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所發行的上市股本證券、在中國、美國及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實體的非上市投資以及在中國、美國及荷蘭註冊成立的投資基金的非上市單位。該等投資主要從事或進一步投資於醫療及製藥行業。

本集團上述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分析於附註24披露。

12 存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31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經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065,144	2,014,485
超過3個月但6個月內	256,718	564,369
超過6個月但9個月內	91,047	47,761
超過9個月但12個月內	412	5,030
	2,413,321	2,631,645

貿易應收款項由發出賬單當日起30至90日內到期。

1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原材悅誽佪罟日款貂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2,754,982	2,007,162

30ad31Td(30)T/C4(30)TQ0.417 9 1 0 0 1 39TTT/T11BT0 7 Tc024 0 Td(30263 cm6.2450 m277.7c 0. 0 0 08150 0 0

30

16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的計息銀行貸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貸款	993,773	762,427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710	252,706
1年內或按要求	994,483	1,015,133
1年後但於2年內	659	197,655
2年後但於5年內	1,977	1,965
5年後	5,877	6,226
	8,513	205,846
	1,002,996	1,220,979

銀行貸款的擔保情況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無擔保	1,002,996	1,220,979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8,333	228,585
應付票據	67,579	88,633
	355,912	317,218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截至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70,226	220,812
3至12個月	82,186	94,377
12個月以上	3,500	2,029
	355,912	317,218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計於一年內結算或按要求償還。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附註)	430,157	495,241
合約負債(附註i)	38,979	43,311
應付僱員報銷款項	13,059	18,236
員工相關成本的應付款項	292,529	335,832
採購物業、廠房及幘諍睹項		

19 其他金融負債

於2024年2月24日，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海南先聲再明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先聲再明**」)與若干投資者訂立增資協議，據此，先聲再明發行人民幣52,559,000元的額外股本，總對價為人民幣970,000,000元。增資已於2024年6月4日完成，並已收取所有對價。

除與先聲再明其他權益持有人相同的表決權及股息權外，該等投資者獲授若干特別權利，包括購回權、清盤優先權及反攤薄權。由於當達成協議所載的若干條件時，本集團有責任以現金購買其本身的權益工具，其令贖回金額的現值產生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的金融負債的其後變動會直接於損益確認。

贖回負債的變動如下：

	贖回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
期內添置	970,000
於損益扣除	5,103
於2024年6月30日	975,103

20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2023年，山東先聲就搬遷其生產廠房與當地政府訂立協議。當地政府同意支付人民幣230,000,000元作為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相關搬遷成本的補償。搬遷預計於2027年完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上述補償自當地政府收取人民幣165,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115,000,000元)。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期內宣派及批准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過往財政年度股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期期間宣派及批准的過往財政年度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16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股份人民幣0.16元)	**406,946**	426,247
減：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應佔的股息	**(5,462)**	(7,029)
	401,484	419,218

董事不建議就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中期股息)。

(b)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1年5月20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採納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將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參與者**」)授出最多合共137,296,92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137,296,927股相關股份。

於2023年6月15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修訂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將授出最多266,404,561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參加者發行合共266,404,561股相關股份。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本公司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本公司採納的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富途信託有限公司或T i T (H n K n) Li r (「**受託人**」)配發及發行零股股份(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669,000股股份)，其將於根據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發行予參加者。於2024年6月30日，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的股份總數為55,404,000股股份(2023年：55,404,000股股份)。

參與者或受託人均不得就受託人因202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任何投票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概要：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先聲再明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

於2024年3月，先聲再明董事會及股東已批准為先聲再明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核心僱員(「**再明參與者**」)採納股權激勵計劃(「**再明股權激勵計劃**」)，據此，將授出的股份總額為將由再明參與者(直接或透過任何中介持股工具)認購先聲再明的額外20,319,096股普通股，相當於緊隨先聲再明增資(見附註19)完成後先聲再明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4.43%。

於2024年3月20日，先聲再明的17,113,000股普通股已授予再明參與者，根據再明股權激勵計劃，

趫鞢蝡銤　鞤蠽轏騍熌瞫騺韗袪藿瞫刮畽鱺捘鞢栖韺椓瞫钂顆娞

21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購買自身股份

於中期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自身股份如下：

交易日	購回的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支付的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股份支付的最低價格 港元	總價格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5)
採購商品		
江蘇有愛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	18
購買勞務		
北京先聲祥瑞生物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5,141	–
南京先聲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526	498
南京玄武有愛診所有限公司	38	392
南京麥得威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457	1,551
江蘇先聲醫學診斷有限公司	4	–
	6,166	2,441
提供勞務		
北京先聲祥瑞生物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	21
江蘇先聲醫學診斷有限公司	2,830	54
百家匯精準醫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	34
	2,830	109
接受租賃、物業管理及其他相關服務		
百家匯精準醫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1,459	24,663
南京百家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930	1,283
	12,389	25,946
提供租賃、物業管理及其他相關服務		
先為(海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85	1,721
北京先聲祥瑞生物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	246
上海先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4,083
	785	6,050
代本集團支付的款項		
百家匯精準醫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	282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9,471	9,471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63,553	–	163,5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11,918	111,918	–	–
－非上市投資	477,197	–	124,315	352,882
－投資基金的非上市單位	521,938	–	–	521,93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0,000	–	40,000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0,714	10,714	–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63,553	–	163,5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59,540	159,540	–	–
－非上市投資	563,077	–	124,095	438,982
－投資基金的非上市單位	531,714	–	–	531,7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0,000	–	40,000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轉移。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轉移(2023年：人民幣192,178,000元)因2023年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而自第二級轉入第三級。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轉移(2023年：人民幣186,547,000元)因2024年具有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可用近期可比交易而自第三級轉入第二級。本集團的政策為在公允價值層級發生轉移的報告期間結束時確認有關轉移。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第二級非上市股本證券、若干非上市投資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公允價值根據市場上近期可比交易價格釐定。該等投資乃由本集團近期收購、再投資或在市場上新融資。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b) 並非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25 比較數字

於2023年11月，本集團同意向江蘇先惠藥物研發有限公司收購南京佳原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保健產品生產及銷售)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022,600元。收購事項已於2023年11月17

	本集團	南京佳原堂集團	公司間對銷	本集團
財務收入淨額	12,781	(1)	–	12,78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793)	–	–	(793)
應佔合營公司收益	1,186	–	–	1,186
稅前利潤	2,325,183	(964)	–	2,324,219
所得稅	(51,346)	–	–	(51,346)
期內利潤	2,273,837	(964)	–	2,272,873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274,648	(964)	–	2,273,684
非控股權益	(811)	–	–	(811)
期內利潤	2,273,837	(964)	–	2,272,873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0.87			0.87
－攤薄(人民幣元)	0.86			0.86
期內利潤	2,273,837	(964)	–	2,272,87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撥回)，除稅				

25 比較數字－*續*

本集團先前呈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量經已重列，以包括各該等合併實體自最早呈列當日起或自該等合併實體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起(以期限較短者為準，與共同控制合併日期無關)的現金流量，現載列如下：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如先前呈報)	南京佳原堂 集團 人民幣千元	公司間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2,033)	97	–	(81,93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52,104	–	–	1,352,10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4,364)	–	–	(484,3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85,707	97	–	785,804
於2023年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57,600	712	–	1,658,312
匯率變動的影響	2,988	–	–	2,988
於2023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6,295	809	–	2,447,104